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泰教师函〔2021〕199号

关于举行 2021 泰顺县高中音乐课堂教学评比活动的通知

各高中：

为进一步推动我县“学为中心”课堂变革，提升音乐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水平，交流和展示学校音乐课堂教学变革成果，经研究，决定举行 2021 泰顺县高中音乐课堂教学评比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、地点

具体时间、地点待报名后另行通知。

二、参赛条件、名额

本县现任高中音乐教师，各校参加评比名额不限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以校为单位统一推荐报名。请于 10 月 15 日前将参赛教师名单报县教师发展中心综合研训部夏巧娟老师处，联系电话：59287977，672529。报名时需填报学校、参评教师姓名、开课年级和课题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四、评比要求及奖项设置

1. 本次课堂教学评比的教学内容从我县现行音乐教材中

自选，模块不限，课型不限，活动采用现场借班上课的方式。
教与学所需用具（除钢琴外）由参评教师自备。

2. 设奖若干名。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